

附件 3

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我单位中天西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03766334012L）承包都会未来城二期(1号地块)项目的施工任务，于2023年10月在银行存储工资保证金（账号：L；户名：L）/开立银行保函（保函号：6453130184920240000001）。现该项目工程完工，我单位承诺，该项目施工以来，严格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各项制度，所有农民工工资均已按时足额支付到位，未有正在处理的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未有农民工因工资支付问题正在申请劳动争议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未有其他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情形。如有违反承诺的情形，我单位愿意接受有关部门依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理或处罚决定。

现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已在施工现场维权信息告示牌公示，公示时间为30日（自2026年04月20日至自2026年05月20日）。

附件：施工现场维权信息告示牌公示情况

联系人：何敏

单位名称：
(盖章)



2026年04月20日